

证券代码：300966

证券简称：共同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2-041

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第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共同药业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8月25日上午9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2年8月12日以直接送达、电话、微信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系祖斌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际参会董事7人（其中独立董事夏成才先生、姬建生先生、杨健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）。公司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系祖斌先生主持，经全体董事审议并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在全面审核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后，一致认为：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获得通过。

《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已按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公

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，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同意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备查文件：

- 1、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